

断魂

寻梦加拿大

之旅

冬苗 著

上海远东出版社



冬苗 著 上海远东出版社

断魂之旅

寻梦加拿大

断魂之旅

冬 苗 著

上海远东出版社出版发行

(上海冠生园路393号 邮政编码200233)

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市印刷四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8.25 插页 4 千字 198

1998年12月第1版 1998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~3000

ISBN 7-80613-563-4/I·300 定价:12.00元

“精彩”与“无奈”

——权且作为“西方《聊斋》”

那时，有首流行歌曲，唱的是“外面的世界”。

那歌，我不会唱。但，从广播、电视里、邻家小女孩的嘴里听得多了，却记住了两句挺特别的歌词：

外面的世界很精彩；
外面的世界很无奈。

“精彩”和“无奈”竟是一枚硬币的两面。

后来，我定居加拿大的蒙特利尔，在一家华人报刊担任编辑主任，对移民生涯有了实地了解的机会。

蒙特利尔是座使用法英双语的国际大都会，有华人 10 万。报社坐落在市中心的唐人街，是商业、文化最繁华的地段，又是著名的旅游区。经常有华人朋友走累了，到报社来歇息片刻。我便效学前辈蒲松龄先生，以一杯清茶换取一个独特的故事，并不加修饰地记录下来。从众多移民的真实经历中，我方才领悟到：在那光怪陆离的花花世界里果真不乏“精彩”之处，但那远离故土的华夏子孙内心深处总充满着“无奈”的思绪。或者说，“精彩”中渗透出“无奈”，“无奈”里又蕴含着“精彩”；有些人觉得“精彩”，

有些人感到“无奈”。

也许有工夫来报社坐坐的，失意之士为多。而那些正忙着过“精彩”生活的佼佼者，是没有那份闲情逸致的。故而，我记录在案的，亦偏重于“无奈”的一面，苦涩滋味较浓。

读者诸君权且作为不涉鬼狐的“西方《聊斋》”读吧！



目录

△ 尴尬人生	1
△ 异国情鸳	7
△ 黑牡丹 白牡丹	15
△ 这么近 那么远	22
△ 伤感的罗曼史	29
△ 永远的华尔兹	61
△ 不是冤家不聚头	67
△ 丢失了那把钥匙	73
△ 婚姻变奏曲	79
△ 天涯闻鸬鹚	86
△ 孤愤	94
△ 家变	99
△ 可敬的“伪证者”	106
△ “乱伦”的女人	111
△ 雪野狂奔	118
△ 心腹之“患”	125
△ 出门靠朋友?	132
△ 第二骚动期	138

△ “祝我生日快乐”	144
△ 走不出的桃花运	150
△ 沦落拘留所	156
△ 破碎的玉瓶	170
△ 女人间的战争	175
△ 现代都市的古典情节	182
△ DEPANNEUR 之歌	190
△ 断魂之旅	206

张 艺谋这个怪才，别的电影不拍，偏偏拍了个《活着》。

活着？——哪个会喘气的人不是活着？

在看这电影的时候，大家哈哈大笑，朱虎根不知为何，鼻根微微发酸，一摸脸颊，湿漉漉的，不知什么时候流下了热泪，最后竟轻轻抽泣起来。

嗨，他这个高高大大的男子汉，看电影还会哭鼻子，惹得前座一对老人频频回头，后面几个姑娘叽叽喳喳在议论、讪笑。朱虎根坐不住了，只得捂住脸，悄悄离开那放映华语电影的场地。

朱虎根原是北京的出租汽车司机，层次不高，挣钱不少，也属于北京城里“吃得开、兜得转”的人物尖子。

一天，也是这样盛夏的月夜，他开车到西直门外，刚送走一位宾客，看见在岔道的路灯下有一个女学生正在向他招手。这女学生身材秀长，洁白的海军衫衬着黑裙子，留着一头齐耳的短发，浓黑丰厚，有些像一个著名女歌星——那是朱虎根最为心仪的偶像。

桑塔纳轿车轻捷地拐了个弯,在那姑娘的身旁停了下来。姑娘原来要赶一场音乐会,她得为一个童声合唱团伴奏呢!

汽车在一个会堂前停了下来,一看计程表要20多元钱。姑娘掏遍口袋只有10多元钱。这些学生也是够穷的,10多元钱就想坐计程车?朱虎根有些鄙夷不屑,但看到姑娘急得通红的小脸儿便心软了,摆摆手,放她走了。姑娘跑到会场门口又趑回头,匆匆忙忙塞给他一张小纸片,原来就是那业余音乐会的票。这算什么呢?算补偿那10多元钱的车费?这样的破票扔在地上都没人捡。不知为何,朱虎根还是接到手里,进去看了,而且看得津津有味。特别是那姑娘钢琴伴奏的童声合唱,有首台湾校园歌曲《童年》,印象特别深刻,过后特意买了录音带来听,五音不全的他至今还能哼上几句呢!

这一夜,朱虎根等音乐会散了场,还用汽车送那姑娘回学校,知道那姑娘是清华大学学生,叫周玉琼。以后,两人就热络起来,朱虎根知道她父亲是个邮递员,虽是历年被评为劳动模范,奖旗、镜框挂满墙,却因子女众多,妻子又长期卧床不起,经济比较拮据。周玉琼在课余兼任很多社会工作,挣一些可怜的津贴,勉强维持生活。

朱虎根学历不高,初中毕业后就在救护站学习开车,人缘极好,深得领导信任,不久“集资”加贷款买了这辆二手货的桑塔纳,个体经营,精明能干,属于社会上“先富起来的”那一拨人。

他出手大方,每次到周玉琼家中去,手里都拎着礼物,弄得玉琼很尴尬,她父母也过意不去。但,朱虎根社交广泛,铁哥们多,很讲义气,扎扎实实帮过周家好几次忙,朱虎根渐渐成了周家少不得的人。

周玉琼品学兼优,托福、GRE的分数都很高,考上了加拿大麦基尔大学,攻读经济管理的硕士学位。朱虎根头脑还算清醒,知道自己初中生配不上她那个洋硕士,这一段“美好的友谊”也

随着对方出国而宣告结束，留待自己以后细细回味吧！

偏偏在周玉琼出国的前一星期，周大爷脑充血，一头栽在院子里，被朱虎根进门撞见，急忙用小车送到医院，调动他一切社会关系，找哥儿们，找熟人，抢救及时，周大爷才算捡回一条老命。

玉琼的机票早已订好，行期不能推迟，周大爷卧病在床，定要女儿履行一项手续，才肯放她离开家门。

什么手续？要玉琼和大恩人朱虎根登记结婚，洞房一夜，方可出洋留学，远走高飞。

玉琼也觉得自己欠得人家太多了，无以相报，只得以身相许，何况，她对这个充满朝气活力的小伙子也颇有好感，便半推半就，谨遵父命，匆匆决定了自己的终身大事。

玉琼出国之后，虎根赤胆忠心照顾她家两个病人和下面的弟妹。玉琼读完硕士，又读博士，又留在国外工作，虎根成了周家的顶梁柱，把玉琼的弟妹都拉扯成人，又帮周大妈、周大爷送了终。到了这个时候，他还不相信像歌星一样漂亮的女大学生、洋博士真会成为自己的媳妇儿，跟他这个开计程车的“老粗”过一辈子。好多铁哥儿们也劝他不要硬撑苦挨，长期做“留守丈夫”，还是及早了断这不相配的姻缘，找个忠厚老实女子，安安稳稳过日子。

但，玉琼却寄来了经济担保书，督促他领护照、体检、签证，最后又寄来了飞机票。箭在弦上，不得不发，朱虎根这个不懂外文、从没有想到出国的人，竟然登上飞机，直飞加拿大而来。

周玉琼开车到机场迎接自己的丈夫，却把虎根送到一个黑人区的半地下室里，放下三千元钱，叫虎根先用起来，交代了几句话，便匆匆离去了。

朱虎根经过长时间的飞行，尚未适应时差，总以为妻子有什么急事，过一会儿就会回来的，便呼呼睡了一觉。第二天醒来，

发现妻子竟一夜未归，心里觉得有些不对劲。打开冰箱，里面存货充足，电灶、烤箱、微波炉一应俱全，虎根想，吃饱肚子要紧，便胡乱弄了些吃的，还给妻子留了一份。

周玉琼直到傍晚才姗姗来到，拿出几份表格，要朱虎根签字；虎根迷迷糊糊签了字，待玉琼收到了包里，才想到问一句：“是帮我办移民的吧？”

“不，是我和你的离婚协议书！”

“离婚？！”朱虎根大吃一惊。

“你放心，你对我家的恩德我都牢记心中，我会加倍报答你的。”

“你既然要离婚，为什么让我路远迢迢到加拿大来？”

“让你出国啊！国内的人最大的愿望不就到国外来吗？”

周玉琼站起身来，环顾四周，“我刚到蒙特利尔时，还没有这么好的地方住，更没有人凭空扔下三千元钱来给我花。”

“你让我在国外干什么呢？”

“只要你同意离婚，听从我的安排，定能闯出一条路来，我保证你生活得不会比国内差。”

“不成，你说下个大天来，我也绝对不和你离婚！”

“这可由不得你了！”

.....

一次又一次，每一次交谈都不欢而散，朱虎根渐渐知道，自己的妻子早就和人同居，那人是个移民官呢！玉琼每次来访，那个后脑勺扎小辫的移民官就留在汽车里，有时不耐烦地按着汽车喇叭，惹得好多黑人从窗口探出头来看。

终于发生了朱虎根要悔恨一辈子的事。那天晚上，移民官没有相随，周玉琼威逼他第二天去法院办理离婚手续。朱虎根忍无可忍，扑上去企图强暴自己的妻子。周玉琼在挣扎中竟拨了“911”电话，一群如虎似狼的警察冲进屋里，把朱虎根戴上手

铐,押上警车。那已是深秋时节,屋内已开了暖气,朱虎根仅穿了汗衫、衬裤,就被关进一间冰凉的拘留室内。周玉琼虽则后来送去了衣物,可是警察认为这个中国男子态度恶劣(主要是语言不通),并没有交给他,半夜里又把他押送到一个大拘留所,和很多流浪汉、吸毒犯关在一起,也因为语言不通,受到众人的戏弄。

朱虎根病倒了,以后的事情模模糊糊,如在云雾之中,法庭上有个华语翻译,只会讲粤语,性子又很急躁,根本没有弄清事实经过,朱虎根却被判处两年徒刑。

这两年中,周玉琼倒还经常来探望他,给他送东西,可是他恨透了这个女人,只想有朝一日能狠狠报复她,把她撕成碎片,即使和她同归于尽也心甘情愿。

两年后出狱,按规定应该遣送他返回中国。他在狱中认识一个华人朋友,帮助他躲藏起来。他并不留恋异国他乡的生活,只是要报仇,要找周玉琼拼命。周玉琼当然知道他的想法,从此销声匿迹,不再露面。

在唐人街打工,朱虎根认识了现在的妻子云姑,是什么妻子啊!那女人又老又丑,一张喇叭嘴,叽叽哇哇从不停歇。她比虎根要年长10多岁,走在一起,谁都以为是母子俩,但她早已是加拿大公民了。

朱虎根和她结婚是为了取得身份,这是明摆着的,移民局对这样不相称的婚姻已引起怀疑,立案审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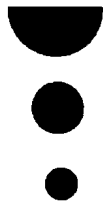
到了移民局,云姑还在向他唠唠叨叨地面授机宜。最讨厌那个女翻译,又把他们当成了母亲和儿子,待她弄清楚这两人竟然是一对夫妻,又瞪大眼睛“哇”地惊叫一声。移民官更是不厌其烦地盘问他俩的感情基础、家庭生活的细节,如此难堪的场合,要扮演如此尴尬的角色,朱虎根面红耳赤,恨不得有个地洞可钻。

那个移民官不就是周玉琼的姘夫吗?长得真像,只是后脑

勺没有了那束小尾巴。他要真是周玉琼的现任丈夫，周玉琼也许会知道我竟和这么个老女人做夫妻，定然会发出冷笑吧！我没能报复她，她却使我落到了这样的下场！——朱虎根听不懂外文，晾在一旁默默地想。

活着？对，朱虎根折断了脊梁骨，已趴下了，已丧失了最后一点自尊心、廉耻心，但还在喘气，还活着。

活着……



异国情鸳

问世间,情是何物?直教生死相许。

——[金] 元好问

文

岚第一次遇见红胡子嘉凯利,扑朔迷离,至今还有种梦幻的感觉。

那是一个明丽的夏天,文岚去参加一个文化讲座,到了东方文化中心,却发现忘了带通知,找来找去找不到举办讲座的场所。她正要放弃希望“打道回府”时,听到身后一个带有浓重南美口音的声音:“同学,你是来参加文化讲座的吧?”

“是啊,我已寻找了半个多小时,绕来绕去,头都晕了!”文岚惊喜地回答。

“跟我来吧,小姐!”那人长着红棕色的络腮胡子,像来自南美的土著民族,声音却分外的柔和,“认不得地方就该开口问人,别像瞎了眼的小松鼠似的乱撞一气!”

“举行文化讲座,却连个指示牌也没有!”文岚还在轻轻埋怨。

“因为讲座经常举办，地点从来不变，大家都知道啊！”“红胡子”把文岚上下打量了一番，“你恐怕是新来的中国留学生吧！”

“嗯——，”文岚把“红胡子”当作了文化中心的工作人员或是年长的教授，言谈举止不禁有些拘谨，“您对这儿倒挺熟悉的。”

“这儿是我的老家嘛！”“红胡子”眼睛闪亮，洋洋得意，充分表现了自己的优越感。

“您也研究东方文化？”文岚试探地问。

“我研究中国哲学。老子、庄子、孔子……是东方文化的老祖宗！”“红胡子”把最后几个字撇着怪声怪调的中国北京话，引得文岚哈哈大笑。

“原来这就是你学的中国哲学，研究的中国文化……”文岚的情绪立刻放松了，觉得这个“红胡子”并不可怕，倒挺逗人的。

“真的，我刚从北京来，是回来度假的。”“红胡子”继续用他生硬的“北京话”作着解释。

“我看你这‘北京话’，应该找个老师好好纠正纠正！”文岚一听他怪怪的发音，便忍不住要笑。

“我很幸运，今天已经找到了！”

“是中国人？”

“是个漂亮的中国女孩，就是——你！”

真要命，这老外自我感觉这么好，刚见面便粘上来了。文岚警惕地和他拉开距离，用眼梢瞥了他一眼，平心而论，这个奇特的“红胡子”并不令人讨厌，一双蓝色的眼睛清澈、单纯，如同一个孩子说出了心中愿望，害怕遭到拒绝，还带有几分祈求、乞怜的神情。

文岚满脸羞红，回避了他的目光，幸亏很快找到了举办文化讲座的小会议厅，文岚匆匆忙忙走进去，要命的“红胡子”也跟了进来，就坐在她的身旁。

以后几天,文岚有些魂不守舍,有事无事都往文化中心跑,几个枯燥乏味的展览看了一遍又一遍。她每次都会“巧遇”那位殷切期望她来到的“红胡子”,望见他眼睛中晶晶发亮的两盏灯。僻静的东方文化中心,渐渐地成为他俩心照不宣的会面场所。

那个“红胡子”原来并不是文化中心的工作人员,亦不是教授,他叫嘉凯利,专攻中国古典哲学,刚从中国留学回来。这埃德蒙顿大学是他的母校,他暑期里偶尔来看望老同学,临时住在学生公寓里。以前他确实是东方文化中心的常客,每天沉浸在这里的展览室、文史馆、书库里,往往以一块三明治、一瓶矿泉水便当了午餐或晚餐。

男女之间的情爱(中国人称之为“姻缘”)便这样奇特,嘉凯利虽则祖籍在波多黎各,又移民到加拿大,却自小热爱东方文化,很想找一名东方淑女作终身伴侣。但在中国留学整整两年,接触过不少“满不错”的姑娘,却始终没有一个在他心中掀起狂澜。想不到刚踏上加拿大的土地,自己的意中人已在“灯火阑珊处”等候他了。仅仅是“惊鸿一瞥”,竟使他在睡梦之中亦念兹在兹,难以忘怀了。

嘉凯利剃掉了满脸的络腮胡子,露出了庐山真面目。其实他很年轻,比文岚还小两岁。可是他已读了那么多深奥的哲学著作,对文学、历史、经济、民俗甚至考古学,都能谈得津津有味、头头是道。相比之下,文岚这个“工农兵”学员出身的留学生,少读了多少书,在很多知识领域里都是茫然一片,摸不着天和地。

直到今天,文岚和嘉凯利结婚十余载,已成了四个孩子的妈妈(最后一胎是对孪生兄妹),回想当时的情景,她还很难说得清,当时的“一见钟情”,是对方渊博的知识吸引她,还是对异国男子的新奇感、神秘感,抑或只是偷尝禁果那种纯粹的逆反心理。

文岚生长在一个极其正统的军队干部家庭,她自小习惯于

当一名好女儿、好学生。以后下乡插队，又是好知青，并光荣入党。正因为她在各个方面都表现得尽善尽美、无可挑剔，才会在大学毕业后，由组织上选派出国深造。

记得刚刚踏上这块飘扬着枫叶旗的国土，留学生组长方姐便负责“照看”他们。那是一位三十开外的女老师，微微发胖，留着齐耳短发，很热情也很唠叨，她说得最多的一句话便是：“千万不能犯傻啊！”说这话的时候，眼光总会有意无意地落到文岚的身上。有好几次，甚至当着众人的面，谆谆告诫文岚：“这次来的女同学中，要算你最年轻，长得也出众，千万要管好自己，万万不能在生活问题上犯傻啊！古人道，‘一失足成千古恨’。我们身在国外，更得时时刻刻提高革命警惕性。”接着，又有数不清的实例，一个比一个生动、具体：某某大学某某人犯了生活上的错误，被遣送回国去，不但毁了个人前途，连那个大学也为她丢尽了脸……

“不能犯傻！不能越轨！”文岚也一遍遍地告诉自己，“要是生活问题上犯了错误，便对不起国家的培养，辜负父母的期望，更会毁了自己一生的前程。”“万万不能捅出纰漏，两耳不闻窗外事，一心只读‘圣贤书’……”可是，正如德国作家歌德先生所说：“哪个少年不多情，哪个少女不怀春。”文岚自幼喜爱文学，读了不少古今中外的文学名著，细细想来，似乎每一部不朽名著写的都是“犯了傻”的故事。作者偏爱“犯了傻”的主人公，读者也很欣赏“越了轨”的情男痴女。这样的作品才会传颂于世，活在一代代人的心中。例如：中国的《红楼梦》、《牡丹亭》、《西厢记》；法国的《包法利夫人》、《茶花女》、《卡尔曼》、《红与黑》；歌德先生自己笔下的《少年维特之烦恼》……要是有人规定，文学作品不准写男女私情，不准写越轨的行为，那么古今中外恐怕再也没有了文学，所谓“文学”园地会是一片荒芜，成为一张白纸。或者像中国“文化大革命”时期“八个样板戏”那样，李玉和一生未